

证券代码：831057

证券简称：多普泰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多普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甘奇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618,16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548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胡鸿雁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郭平牯、公司财务负责人徐桃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分配依据，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18,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 公司 2022 年 半年度 权益分 派预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华均、汪雨涵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重庆多普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多普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重庆多普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